

B·O·B

布波小说

蝴蝶泥

HuDieNi

陈末 著
ChenMo Zhu

中国青年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蝴蝶泥/陈末著.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2003

(布波小说)

ISBN 7-5006-5334-4

I. 蝴... II. 陈...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65118 号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 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 100708

网址: www.cyp.com.cn

编辑部电话: (010) 64034340 发行部电话: (010) 64010813

天利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 × 1168 1/32 10 印张 10 插页 233 字

2003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2003 年 8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8,000 册 定价: 20.00 元

本图书如有任何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处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64033570

雄狮书店: (010)84039659

蝴蝶的泥泽与花丛

余 怒

我几乎是一口气将这部小说读完的，之后感到胸闷、抑郁、疲乏，即使小说结尾处的那么一抹湖水的明亮也不能唤回我的平和和宁静。

这是都市里三个女人的故事。这三个女人和其他男女跌宕起伏的情感纠葛在作者的笔下演绎得可感可触。小说中的Z城，这个南方的开放城市，容纳了像“我”（陆婷）、杨丹露、王喻这样的现代“淘金者”，她们带着幻想和梦来到这里，希冀在这片陌生的土地上觅到她们各自想寻找的东西。

杨丹露、王喻这两位像“我”一样的具有现代意识的白领女人，她们的爱情无法融入所置身其中的那个背离人性的传统，她们的叛逃一次次地以失败告终。杨丹露在初恋情人惨遭车祸，自己怀着恋人的孩子的情形下不得已与自己不爱的人结了婚。此后便在离婚的拉锯战中苦苦挣扎，结果遭受来自情人妻子的侮辱，心力交瘁，心灰意懒，在得知自己身患绝症之后投靠富商石杰，隐入翠林山庄，避开尘嚣、人群和情人，数月之后自绝于Z城凯帝大厦的天坛上，艳丽如花的美人之躯留下了灰尘、雨滴的痕迹，黯然离去。在经历了这些伤心之后，“我”和爱人、艺术家廖可凡回到了“生我养我”的故乡，在“多香、多清、多宁静”的鸭

哇湖边,身心的“痛”消失了,“不痛了,一点儿也不痛了”。

爱情、生活和命运在商业社会的重轭下呻吟,像蝴蝶在泥泽里扑扇着翅膀,为了金钱,或仅为活下去,一个人不得不牺牲生命中至为宝贵的东西,只有自然和艺术家方能够拯救灵魂,方是蝴蝶栖息的花丛,这似乎是这本名为《蝴蝶泥》的小说未直接说出的题旨。

可以说,这是一篇故事尽管凄婉,但情节并不复杂的小说。而且,用结构主义者的眼光去分析,它是可以归入同一类情节相似的小说里的。这类小说如列维—斯特劳斯所言“所有神话共同表明了事物的总和”一样,从中可以找出隐在繁复表象背后的人的“内心结构”,即在矛盾的现实生活中,个人与社会、天性与道德、爱与性之间的冲突、龃龉所构成的现代人普遍的心理特征。

既然这部小说所叙述的故事不过是同一类故事中的一个,那么它又何以具有如此大的感染力呢?使它与一般爱情小说区别开来的独特性或曰特色何在?

我认为,这种独特性首先表现在它的语言描述上。作者陈末在写小说之前写过诗歌,而几乎可以肯定地说,写过诗歌的人至少了解汉语秘密的一半。在这部小说中,闪烁的、迷狂的、隐喻的、富有张力的语言俯拾即是,在情节的和缓推移中给读者带来美学意义上的惊讶:“我的身体鼓成一阵又一阵旋风呜呜地四处乱吹着。我感觉自己仿佛变成了一只巨大的充足了气的气球,我不得不趁人不备时自己将自己戳开一个小洞放一放里面储藏的热气,否则我会听到身体在寂寞中的爆炸声。像一个煤油灯的灯罩……”、“廖可凡走了。暂时的。Z城变得模模糊糊。像油画家画了一半的素描。这是另一种空白。他的出现,声音,动作,沉默,手和搂抱,像斑驳的树影投在我窒息的身体上。”还

有：“现在我面对的杨丹露是我认识杨丹露以来最吸引我的杨丹露……她的脸是鲜活的，有一些温柔浪漫压抑和渴望的气息在她的神情中模糊地跳跃，二十五岁和三十岁之间的又一层模糊加重了她的内涵”、“伤心像秋天的果子一样结得满身都是。哭一次掉一只果子掉一只果子再哭一次，旧果子还没有掉完，新果子又压了满枝。”这样的语言完全可以当做诗歌来阅读，本质上它也就是诗。

陈末的语言使我想到了亨利·米勒，尤其是二者的狂乱，十分相似。只是有一点弱化的倾向，也就是说，亨利·米勒的癫狂到了陈末这里，就变成了带有一丝湿润的迷狂了。从语言这个层面上看，陈末似乎是女性化的亨利·米勒。

这部小说的特色还体现在它的对话上，机智、怪味、有那么一点玩世不恭。

王喻说陆婷，你说我今天穿什么好看？

你光着的时候最好看。我说。

王喻说真看不出来，你现说话全在一级公路上兜风啊！是不是天天在家练着呢？

我说是啊，我真想脱光了衣服在 Z 城的深南大道上一路狂奔……

知道吗？这就叫白跑一趟！你以为你是麦当娜啊……

从对话中我们可以看出对话的两位女性与传统女性的巨大差别，可以看出她们的张扬、不羁、身上四溢的朝气和活力。

如果说这部小说的语言描述是隐喻的、诗化的、重的，那么它的对话就是直接的、市井的、轻快的（正因为此，小说中的大段大段的对话才不至于令人厌烦，反而引人入胜）。它们构成了一

种对峙、一种呼应,使小说的节奏一张一弛,收放自如。

这部小说还有一个显著的特色,就是作者对生活、对事物的看法十分准确、尖锐,引人深思。她提到吃红薯时写道:“红薯离城里人的良知越来越远。他们为吃红薯和喝玉米粥罩上返璞归真的面纱,可是骨子里他们是从不愿意把自己的双手伸进泥巴里的。苛刻一点说,城里人和乡下人是有隔膜的。连吃红薯的感觉都是不一样的。”对“城里人”不知稼穡艰辛,又装出返璞归真样子的虚伪心态给予了轻轻的抨击,虽轻,却一针见血。她谈到对男人的认识:“一个男人,不再轻狂,不再易于幻想,相对而言,他的魅力也在减弱。如果他把轻狂和幻想储存起来,到了一定的时候,再把它像岩浆一样喷出来,这时候,这个男人是可爱的,也是可怕的,他想得到什么就可以得到什么。”这是一个成熟的女人的认知。

上述这些特色决定了这部小说与其他同类小说有着新与旧的区别,它与同类小说的关系是 T.S.艾略特所说的“新作品”与“现有体系”的关系。如果我们对“新作品”与“体系”的一致性不抱有苛求的成见的话,那么在这部“新作品”对体系的修改中,我们是否有美学意义上的收获就显得十分重要了。事实上,读完了这部作品,我们的美学收获将会非常丰厚。

最后,我想大胆断言一下,从目前状态看,陈末似乎可以界定为介于亨利·米勒和村上春树之间的作家,某一天她会不会成为女米勒(而不是女性化的米勒)?不必是写出《南北回归线》的那个米勒,至少得是写出《殉色三部曲》的那个米勒。

2003 年 3 月 20 日于安庆

1

延绵不绝的黑夜属于一部分有张力的女人。在黑夜里，她们的私人世界可以在凡世的轮回之中自由地飞扬。那种自由被她们千方百计地自行认可又被她们倾其所有地自行摧毁。她们热衷于反复不停地出击，不停地寻觅以至于不停地受伤。女人和黑夜有着先天的血缘关系，二者之间可以随意地抛弃随意地切入，仿佛一把翻转的古剑，所有深藏在剑鞘里的黑暗都只为拔剑向天的那一瞬光芒。

我是女人。但我既不属于黑夜也不属于白昼。我有我自己的黑夜和白昼，毫无时间的界定，盛满了我全部的私欲，一种无处不在的吞并紧贴着骨头的肌肉，牵引出一簇又一簇精神的花蕾。最终，我会在南方的深夜里不由自主地逃遁北方。一个头发泛黄的孩子，在空旷无边的黑土地上掘出一个世人不知的小土坑，葬着童年，葬着我宿命中的男子，并且葬着一位少女爱情的灵柩。

我生在北方。北方的生活，被犁铧翻腾出的泥沼，阳光从哈纳斯湖的雪峰之巅直射过来，那黑土，一种执著的守候。语言的中止。目如深渊。

可是我和北方一直存在着肉体上的分离。

这让我想起米洛拉德·帕维奇的《哈扎尔辞典》，想起书中使我皮开肉绽的几句诗行：年轻的新娘和年轻的男子 / 还有注定接受神意考验的老人 / 温柔的处女内心 / 开始初次服丧……关于新娘和年轻的男子，除了你以外，他们只能是我光明的阴影。南方即使收留了我处女的身体，也早已不再是处女的灵魂。在这座从来不会下雪的城市，我的灵魂无法回归。这就是 Z 城。我在这里生活。流浪和扎根没有任何区别。

我仍然怀念落在北方屋外的麦草。在空旷的原野上我弯下腰捡起它们，放在化肥袋里用毛驴车拉回家，在某个阴暗的雨天把它们塞进炕洞里，然后，点燃……我浑浊的身世混入燃烧的麦草，那些乡村里的青烟，带着我的悲凉升向无边的蓝天。

我是谁？谁是我？在无数个黑夜，我知道我不得不日渐苍老。皮肤与皮肤之间滞留需要他人抚慰的柔软。与其说是柔软，不如说是人性的孤立。

人类与自我——双重的黑夜，双重的白昼，被一个远从北方漂浮向南方的女人所截流。我拥有两种黑夜，两种白昼。多像一朵腐败的花朵。我开放时萎缩。凋谢时奔放。正面是黑。反面是红。这不仅使我更加专注地盯着花一样的王喻，听着从她鲜艳夺目的嘴唇里滚出的一句调笑：你整天装模作样地干嘛？天知道你心里还不知怎么美着呢！你还挺黑的啊！王喻习惯于这样调笑我的生活。

此刻，王喻就坐在我的对面，穿着一袭 U2 系列的咖啡色薄细绒长裙，将两束闪烁的目光调整到诱惑的方位睨着我。她的一只手握着一把红色电话的手柄，像是流光溢彩的外部世界伸入房间的第三只手，另一只手拿着一只红扑扑的苹果咔嚓咔嚓地啃着。王喻正在和电话另一端的李伟说着一些类似爆米花状的情话。这就是王喻，我对她的感情真是一句话说不清楚。有

时候喜欢,喜欢得没了自己。有时候讨厌,讨厌得再也不想见到这个妖精。她总是同时做两件事情,手脚并用的一个女孩。

每到周末,李伟的电话都会从Z城的东部遥控到西部。李伟在Z城东部冲着电话机吐一两句爱情名言,王喻的脸上立即就会呈现出各种各样丰富的表情,仿佛她是一个患着内风湿的病人,那些通过电波导入她大脑里的语音完全就是一场免费的理疗过程。

王喻和李伟最近一段时间热得了得,看样子非得把电话壳孵破了,那两个热蛋才能暂时凉快上一会儿。

李伟是江苏人,中山医科大学的硕士生,Z城人民医院里有名的骨科大夫。读高三时曾插在我们班,和生活委员刘慧琳同桌。那时候,李伟很少说话,因为普通话里带着浓重的江苏腔,王喻特别喜欢捉弄他,讲相声似的学着李伟说话。奇怪的是,李伟并不生气,只是抬起头大胆地盯着王喻厚厚的嘴唇。后来的大学生活使我们奔向了两个不同的城市,李伟和刘慧琳去了广东,一个学医学,一个学外贸。我和王喻去了西安,一个学中文,一个学外语。大学一年级的寒假,李伟坐了几天几夜的火车来到我们所在的城市,隔着热气直冒的一大碗羊肉泡馍对王喻说:我们学校那些女生简直没法和你比!她们的嘴唇统统都是上S下L,你的不同,你的是L+L,特美!我喜欢!真的!在那样的年月,李伟如此直白的宣言仿佛一块不小心从手中掉进羊肉汤里的大饼,王喻听了立刻全线崩溃,多年来把自己当成一块热乎乎的馍,酣畅淋漓地浸泡在李伟的爱情陶瓷大碗里。

正如我一开始就宣布的那样,尽管李伟和王喻搞了几年马拉松式的书信恋爱,但最终的结果只有一个:刘慧琳注定是李伟的老婆,王喻注定是李伟的情人。我的这段经典定论曾经破坏

了我和王喻之间的关系，王喻在学校的梧桐树下满脸愤恨地瞅了我一眼，一连三个月都对我形同陌路。最终我忍不住了，贱兮兮刻意制造了一出偶遇剧，在某个特定的环境特定的场合向王喻发出了眼光呼唤。王喻当场也忍不住了，一溜风似的跑到我面前说：干嘛呀！干嘛老是不理我？干嘛老是不跟我说话呀？天哪！这个妖精！明明是她一直不理我，一直不跟我说话，现在倒成了我不仁不义。好在结果总是被我言中，当爱情渐渐平淡不再浓得化不开时，友谊往往成了下一个高潮前最好的垫背。我和王喻也就顺理成章地恢复了我们之前的友谊关系，以便王喻想倾吐心声时有个好找的主儿。如今事过境迁，马拉松赛跑似乎总也没有尽头，为此，王喻曾多次声明自己愿意一辈子过单身贵族式的生活。用她的话说：爱情？！爱情是个狗屁！世界上有爱情存在吗？你信吗？你信吗？你不敢相信？谁敢相信？谁敢？谁相信爱情谁他妈十足就是一个286就是一个二百五，当然，还是一个十足的傻X！

可是王喻一转眼的工夫就忘了自己是个286，王喻脱掉长裙满衣柜地为心爱的男人倒腾着衣服。我说：王喻，多少年了，你还是这种德行，每次跟李伟见面都弄得像要见国家领导人似的，你何不配套嫁妆一次搞掂算了。王喻说：没办法，你历来都比我头脑简单，你知不知道男人最爱哪个女人也最不想娶哪个女人做老婆，男人最怕的就是娶一个有品位的女人放在家里全方位地了解自己，也就是说，我穿得越有品位李伟娶我回家做老婆的几率就越小……王喻一边往身上套着不同的衣服一边冲着我苦笑了一下，王喻苦笑时很不客气地用几个脏字压住了话尾。我觉得王喻是个多棱角的人，善变而难以捉摸。就像她对李伟的爱情，好的时候——上天，坏的时候——入地。

你去,还是不去?王喻把一卷衣服顺手扔到了我身上。

你去跟情人幽会,带一个电灯泡干吗?我懒洋洋地说。

今天是周末啊,怕你一个人呆在房间里太寂寞了!王喻关切地说。

你这话的意思是呆在房子外面的人统统都是不寂寞的种了?我用鼻子吸了口气说。

你是不是闷在我这里闷坏了?你要跟陈远分手,又不是要和全国人民分手!实话实说,像我们这种岁数,不去浪漫就是浪费,你自己想想吧。王喻的语气里已经开始有了不耐烦的情绪。

我说我是个贪得无厌的人。既想浪漫,又不想浪费。

王喻说那就马上化妆换衣服打扮得漂亮点跟我走,今晚请我们去玩的是一个雕塑大师,够浪漫吧!够情调吧!王喻忽然又有些兴奋地望着我说。

我避开了她的目光,我说可惜王喻,我现在对玩也提不起兴趣。

王喻说完了,像你这种对什么都提不起兴趣的状态极有可能是精神抑郁症的前兆。李伟说Z城今年特流行这种病,你还有其他症状吗?

我说你不是医科硕士的情人嘛?我们在一起吃喝拉撒了这么多天,你就没诊断出来个一二三?

王喻诡秘地笑着说依我看,你是八九不离十,再不急刹车,就是晚期了。还是赶快找李伟免费咨询咨询吧。

这年头,什么都免费。免费咨询免费美容免费培训甚至为你提供某项服务时还免收费,天知道那“免”字后面暗藏着什么杀机。不过李伟是老同学了,总不会当面“给我一刀”吧?我想了想,说了声“去吧”,担心再这样窝下去真会弄出什么毛病来。王喻贴到了镜子面前开始化妖术。

王喻说陆婷，你说我今天穿什么好看？

你光着的时候最好看。我说。

王喻说真看不出来，你现在说话全在一级公路上兜风啊！是不是天天在家练着呢？

我说是啊，我真想脱光了衣服在 Z 城的深南大道上一路狂奔，说不定《三无裸女街头狂奔》上了头版头条，明天 Z 城的各大报纸可以卖个天价，而我则成了 Z 城有名的人体模特，现在不流行这个嘛。

知道吗？这就叫白跑一趟！你以为你是麦当娜啊。别发神经了，快收拾收拾跟我出去，把你放在我家里越放越神经。王喻迅速地在身上喷了一股香水，屋子里顿时香味四溢。

我没什么好收拾的。不像王喻，五讲四美三热爱全凭着一张镜子在收拾。王喻特别喜欢照镜子。有时候，在大巴上，她拿出一张深颜色的纸，掏出一个小圆镜对着阳光，她的那张狐狸脸立刻若隐若现地浮动在镜面上，惹得满车的乘客都在窥视着我们。这个狐狸型的女人！要不是当了我十几年的好朋友我真想把她从车窗口掀下去。此时，她正在自己的房间里照着镜子，左边照一下右边照一下，仰仰脖子白了自己一眼。

陆婷，你发现没有——我快凋谢了！王喻说。

王喻说话的声音就像埋在大米里，透着沉闷闷的暗香。

你慌什么？又不是从今天才开始谢的！我的心里忽然升起一股莫名的忧伤。

然后，我忍不住在镜子里看了看我自己。因为忽然的消瘦，我的上眼皮深深地陷了下去，在侧面的光线中投下两弯模糊的阴影。好在，我有一颗痣。它有一个俗称，叫“美人痣”，不偏不斜恰好长在我的眉心处，时时刻刻地提醒那些看着这张脸的人——瞧，美人！于是，人们忽略了我脸上其他的痣，人们被这

样一颗天生长出来的黑米一样的东西迷惑了。多年以来,我的虚荣我的阴暗我的欢乐都沉没在这颗黑米里,它们在黑米里腐烂着,像落在泥巴里的松籽一样培养着一个日渐消瘦的美女。

王喻继续照着镜子。随着她那双手的摆弄,一张越来越美丽的脸使镜子黯然失色。有多少女人就是这样度过自己最美好的时光?让镜子照着自己的美,也让镜子照着自己的心事。而我也要在镜子中面对即将到来的三十岁。那是多么赋予质感的年月,像一袭沉静的黑色锦缎,需要一双男人的狂妄的手将我的生命一语道破,吐出我身体里沉静与疯狂并存的本色。除了镜子,女人还有衣服和爱情,三者缺一不可。镜子、衣服和爱情,像孪生三胞胎一样统治着女人。使女人销魂,迷乱,忧愁,兴奋,颓丧,或是新生,像凤凰涅槃。

我对着镜子发呆。失去对男人的暗恋使我在镜子里憔悴不堪。我也不知道该穿什么样的衣服出门?尤其是没有爱情、没有工作、没有欲望的雨季。当一个女人失去了追逐爱情的目标,或是暂时失去了某个倾心的男人投来暗含心怡的一瞥,女人便成了一只蝴蝶的标本。

王喻已经对着镜子换了两套衣服,先是休闲系列,后是淑女系列。现在,还是一脸拿不定主意地光着身子站在衣柜前,与她那张生动迷人的脸形成了很大的反差,仿佛故意诱惑着什么。

我说王喻,你光着身子干吗?我既不是男人,也不是同性恋。

王喻说陆婷,我发现你现在越来越流氓!

说着,王喻套上了一件浅粉色的V型混纺薄羊绒衫,藕荷色仿皮短裙,蹬上了一双黑色长靴,房间里立刻出现了一个活生生的封面性感女郎。王喻一边往厚嘟嘟的嘴唇上涂着玫瑰红的羽西口红,一边催促着我赶快弄出个人样儿来。面对房间里这

样一朵嫩透了的花我只好顺手从衣柜里抽出一条黑色细羊绒中裙套在了身上,这是我最值钱的一件衣服,特意从新疆带回来的。然后,我披了件肉桂色长披肩便等在了门口。王喻看了看我,眼光变幻莫测。王喻说陆婷,我最喜欢的就是你这样的女人。好啦,现在我们一个素面朝天,一个浓妆艳抹,一个是东邪,一个是西毒,出发——

外面正在下雨。到处是哗哗哗的雨声。世界雾气腾腾。要是没有雨,整个南方就像是一罐腌萝卜干。我有点羡慕地盯着雨中的王喻。王喻不是腌萝卜干,王喻是天堂鸟花,结结实实的一种美。但是不笨拙,红彤彤地飘着,走哪儿飘哪儿。不小心打在男人的身上,男人立刻原形毕露。

有时候,为了想见一个感兴趣的男人,王喻会说一些让我明知道是歪理但还屁颠颠地跟着她去上当的疯话。

她说陆婷你知道男人活在世上是干什么的吗?

我说这种问题还是留给男人自己回答吧。

她说男人活在世上就是让女人去见他们的。男人见不着女人还叫人吗?男人要是见不着女人,世界还叫世界吗?

我一听觉得挺有道理,然后就跟着她去见了一回男人。

她说陆婷你知道我最欣赏什么样的男人吗?

我说你最欣赏气质非凡事业成功的男人。

她说错。我最欣赏像濮存昕那样的男人。

我说濮存昕?哪路杀出来的神仙?

《与往事干杯》呀!你怎么连这个都不知道!

我对着她的杏眼对看了几秒钟。心想我知道他!我还想让他知道我呢!

走走走走走,带你去认识认识。她说。

然后,我和她,还有一位在她眼里长得很有濮存昕味儿的男

人并排坐在南国影院看了一场濮存昕式的中国电影。

她说陆婷我发现这个世界上的男人一点意思都没有。

我默不做声。我心想你现在才知道啊！

还是女人有意思。她慎重其事地对我说。

还行，你还没有完全丧失做女人的良知。我也郑重其事地对她说。

唉，对了，我有一个很有意思的朋友，是女的，见不见随便你自己。

然后，有一天，我在她的引见下终于与那个有意思的女人坐在了了一起。但是，我发现，她把我们丢在一边，正在和一个滔滔不绝的男人很有意思。

Z城的深秋，周末的雨夜，我和王喻走出塘渡口48街时，街上还有不少行人。一对情侣状人物搂搂抱抱地躲在电话亭里抚摸接吻。恶心！王喻看了一眼后说。我们正在等车，眼看一辆又一辆的大巴、中巴来来去去，就是没有524。等车是一件大事。等人也是一件大事。这两件事情之间有着惊人的相似。你不坐这辆车时它分分秒秒地在你眼皮底下转，司机恨不得下来抱着你上车。你要等这辆车时，它怎么也不来，或者干脆就是飞速从你面前一闪而过牛得不行。等一个心旷神怡的恋人也不过如此。所以，等车和等人都是一件让人烦躁不安的事情。

真恶心！王喻对着满街的车辆又来了一句。我急忙拦了一辆的士。我们坐进的士时我听见王喻对司机说“夜猫俱乐部”。我顺口问了问王喻“夜猫俱乐部”是个什么地方？王喻轻描淡写地说你来Z城去过纯粹的具有艺术品位的俱乐部吗？可以听民间音乐可以做陶可以按自己的方式玩的地方。我说很少。王喻说我知道，这不正带你去见识见识呗。

在“夜猫俱乐部”门口，李伟和一位陌生男士各举一把大伞并排站着。王喻一看见李伟几步跨上台阶两只胳膊立刻拧成了麻花。我慢悠悠地下了车站在雨中。楼群中的风把“夜猫俱乐部”门口的雨吹成了斜线。这时候，那个男士几步跑到我面前将他手中的大伞举到了我的头顶，他用一种压抑的眼光很快地看了我一眼，当我对着他的脸部时，他的眼睛留下两道亮晶晶的弧光闪向了别处。我听见李伟冲着我们喊了一声：廖可凡同志，她就是陆婷。

我的胸腔里立刻浮过一片温热的潮汛，当他举起伞，袖口轻轻擦过我的肩膀时，我的鼻尖一阵酸涩。这是我幻想了无数个夜晚的一刹！当我的脸上不再浮动着二十岁的阳光时，某个男人恰巧在某个风雨飘摇的时刻打破我倒向世俗的孤独。

他就是他自己。用他自己提醒我的存在。现在，他出现了。

一种旋转在才华顶尖的灵性和傲慢快速穿过他的直发，仿佛千年的榕树般横扫过我的虚荣！我听见自己隐匿了多年的虚荣顷刻间塌陷在兴奋的深渊。想想看吧，一个长得如此冷傲且留着长发且在Z城有着超常名气且用如此惊慕的眼光看着我的男人，这对于一个表面平凡内心却在时时刻刻幻想着激情的女人来说是一种多么大的诱惑。廖可凡，一个让Z城的人们露出骄傲神情的人物。一年前，他从北京来，带着几车雕塑，在Z城所有与美术有关的供众人参观的地方埋下一颗又一颗先锋派的响雷。在这之前，他的作品静静地埋在民间。像一颗死去的雷。又像是随时都在你的头顶或是脚下炸开的炮弹。好在他把这车炮弹运到了Z城，然后Z城接受了他，尤其是Z城的年轻人，他们爱上了他，因为他的作品充满了灵性与天才的火药味。我还记得在Z城的电视台《文艺时空》节目中，他对着Z城的各路记者说：Z城太特别了，虽然我还不知道它特别在哪儿，但我能感

觉得到,希望我的作品和我的人一样,能够毫无保留地把我的特性融入到这块特别的土地上。就是此时此刻我看到的这个脑袋和这双眼睛从Z城的电视机里一闪而过,从那天起,廖可凡成了圈子里举足轻重的人物。事情往往就是这么简单。一个趾高气扬的雕塑家将会和一位一贫如洗的小女人共度良宵。我甜蜜地跟着他们,确切地说是跟着廖可凡走进了“夜猫俱乐部”,我轻飘飘地浮动在他的身后,就像掉在池塘里的一只蝶。

我们进去的时候已经没有雅座了,等了很久才在一处转角的位子上坐了下来,因为挨着墙面,地方十分拥挤。现在,我不是掉进了池塘里,我是掉进了沼泽地,翅膀上沾满了泥浆,在廖可凡散发出来的气息中勉强地扑腾着。我就坐这儿,他说。他说的“这儿”就是紧靠着我右肩的位置。我的虚荣像扇子上摇出来的风一样浮动在四周的空气里。

也许这就是所谓的良宵之夜吧!很多时候,“良宵”和“男人”糅合在一起时,这个词语诱惑了我又侵犯了我。我常常在良宵之夜有一种被围攻或者说被遗忘的感触,在一种玄机四伏的谈话当中,我主宰着别人或者别人主宰着我。谈话使我在某种时候黯然失色又使我在某种时候光彩夺目。想到这里,我蝶样的身体在语言的池塘里翻腾着。但是,我的表情是冰冷的,疏远的,像显微镜下的一片羽翼。

李伟在廖可凡和我的脸上反复看了几个来回说,怎么——你们找到那种感觉啦?

廖可凡用闪亮的目光照了我一眼说,感觉?我的感觉只有一个人知道。

王喻会意地大笑了起来,听见了吧,陆婷,这么快就是自己人了。

我说都不是外人,都是《红旗下的蛋》!